股票简称：云路股份　　股票代码：688190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蓝村镇鑫源东路7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1年11月25日

特别提示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云路”、“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二、科创板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新股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总股本1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6,091,67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1.74%，流通股数量占比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价格对应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

本次发行价格为46.6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43.7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47.6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58.3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63.5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分类代码：C）中的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分类代码：C31）。截至2021年11月1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近一个月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7.30倍，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63.51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对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非晶合金薄带及其制品非晶铁心，主要用于配电领域，是非晶配电变压器的主要用材及核心部件。报告期内，公司非晶合金板块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4.65%、89.98%、84.04%和70.05%，占比较高；非晶合金板块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9,558.21万元、62,919.23万元、59,956.18万元和28,992.02万元，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

铁心是配电变压器中的核心部件，配电变压器按照铁心材质类型分为非晶变压器和硅钢变压器；目前全球范围内电网配电变压器的应用以硅钢变压器为主，非晶变压器和硅钢变压器具有竞争的关系。国内配电网非晶合金变压器和硅钢变压器的市场份额主要由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网系统的招投标量决定。最近三年，国家电网非晶合金变压器招标量占比分别为27.44%、23.22%和15.49%；2019年、2020年，南方电网非晶合金变压器招标量占比分别为74.40%、58.82%，国内非晶合金变压器招标量占比呈下降趋势。

如果未来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不利波动，例如电网变压器投资总量持续下降、竞品硅钢变压器的采购占比增加等，将导致对公司非晶合金产品的需求量降低，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乃至于导致公司未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材料行业的不断发展，公司主营产品非晶合金薄带及非晶铁心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2019年，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非晶合金薄带的市场占有率为41.15%。目前，公司的主要国内竞争对手为安泰科技、兆晶科技等厂家，其中安泰科技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上市公司，借助央企背景、进入行业较早以及上市平台优势已形成较大业务规模；公司的主要国外竞争对手为日立金属，日立金属历史悠久，是金属材料领域的大型跨国企业，在品牌效应、资金规模、市场渠道等方面具有优势。此外，商务部对日本和美国进口非晶合金薄带征收反倾销税的实施期限将于2021年11月到期，公司在国内市场面临来自于日立金属的直接竞争将可能加剧。同时，随着行业内企业研发技术水平、制造工艺、产品质量等方面的不断提升，公司所面临的产品竞争可能有所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创新，有效应对客户需求的变化，则公司产品价格、毛利率及市场占有率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工业纯铁、硼铁、铌铁等金属材料，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均超过70%，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若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价格在短期内或持续大幅上涨，而公司的产品定价无法相应提升，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四）境外销售业务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分别为20,573.67万元、26,034.38万元、27,409.01万元和15,545.6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99%、37.23%、38.42%和37.56%，占比总体呈增加的趋势。公司境外销售收入规模较大，主要集中在印度、越南和韩国等国家。同时，近年来美国、印度等国家对部分中国企业在海外开展业务采取限制措施。未来，如果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电力领域投资放缓，相关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或发生国际关系紧张等无法预知因素，将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出口销售，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新产品市场开拓风险

纳米晶超薄带及雾化磁性粉末产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完成研发并逐步量产的新产品，上述新产品的收入规模及占比仍相对较小，2020年纳米晶超薄带的全球市场占有率预计为7.97%，雾化粉末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0.27%，市场占有率距离日立金属、安泰科技、铂科新材等行业龙头企业仍有一定差距，磁性粉末产品现阶段与铂科新材等竞争对手相比，成本上的竞争劣势仍然存在；同时，公司研发并储备了非晶合金立体卷铁心产品产业化的相关技术，但相关产品仍处于前期验证及市场开拓初期，报告期内尚未实现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纳米晶超薄带及雾化磁性粉末产品合计贡献收入165.43万元、3,040.97万元、10,034.59万元和11,616.4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23%、4.35%、14.07%和28.07%，占比相对较低。如果未来公司新产品市场拓展未达预期，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在新产品导入市场阶段，公司如果无法尽快实现成本优势或无法在短期内提升新产品定价，公司可能存在新产品、新业务短期内盈利能力不能快速释放的风险。

（六）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人民币汇率波动、海外销售占比提高、纳米晶超薄带等新产品推出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呈现一定波动，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4.01%、26.88%、30.31%和27.88%。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及海外销售出现不利变化、直接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增长或者市场需求量减少、产品竞争加剧，均可能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或成本上升，将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下降的风险。

（七）技术路线替代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非晶和纳米晶合金薄带的生产，目前行业内的主流技术路线为急冷快淬工艺。若未来主流技术路线发生变化或急冷快淬工艺制备技术无法在制备质量、大批量稳定性、制备成本等各方面继续保持其先进性，或者其它制备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则公司的技术路线存在被新兴技术路线替代的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非晶合金材料生产的非晶合金变压器具备空载损耗低、运行节能等优点，适用于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间歇性用电需求特点的应用场景；硅钢变压器的负载损耗相对更低，在城市电网或工业区等高负荷用电场景应用较多。非晶材料和硅钢材料技术路线不同、应用场景存在一定差异。若未来非晶合金变压器无法在空载损耗低、运行节能等方面保持对硅钢变压器的性能优势，则非晶材料技术应用空间存在被硅钢材料替代的风险。

（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的风险

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目前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国内上下游供应商、客户未处于疫情严重地区，公司的采购、生产及国内销售已全面恢复。但是2020年3月以来新冠病毒疫情开始在全球蔓延，公司境外销售的重点区域如印度地区的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对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和市场开拓造成一定负面影响。如果未来我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成效不能保持或疫情出现大幅反弹，境外疫情尤其是公司销售的重点国家或地区疫情进一步发展，可能会影响下游领域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以及境外销售的物流运输等环节，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情形。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报告期”指：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

本上市公告书中数字一般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因数字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1年10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许可〔2021〕3302号”批复，同意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A股股票科创板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49号”批准。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12,0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2,609.1672万股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6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云路股份”，证券代码为“688190”。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板块：科创板

（三）上市时间：2021年11月26日

（三）股票简称：云路股份；股票扩位简称：云路先进材料股份

（四）股票代码：688190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120,000,000股

（六）本次A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30,00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26,091,672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93,908,328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2,700,965股。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数为1,500,965股，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全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获配股数为1,200,000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具体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十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具体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安排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的1,200,000股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安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的1,500,965股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374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38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20.7363万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14%，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42%，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02%。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次发行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55.96亿元，发行人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71,527.96万元；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486.75万元、8,244.69万元及8,810.44万元。满足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科创板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的规定：“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Qingdao Yunlu Advanced Materials Technology Co., 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9,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晓雨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19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蓝村镇鑫源东路7号
邮政编码	266232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石岩
联系电话	0532-82599996
传真号码	0532-82599995
公司网址	http://yunluamt.com/
电子信箱	ylamt@yunlu.com.cn
经营范围	软磁材料及衍生品、金属材料及衍生品的制造、开发与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机械设备；设备租赁、委托加工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从事先进磁性金属材料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分类代码：C）中的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分类代码：C31）。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航发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控股股东航发资产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4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8.00%。航发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12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7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7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法定代表人	高炳欣
股东构成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投资项目管理、资本运营、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项目管理；资本运营；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航发资产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投资项目管理等，不存在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航发资产（母公司财务报表）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20,463.43万元，净资产为200,910.94万元，2020年经审计的净利润8,969.86万元（上述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航发资产（母公司财务报表）总资产为335,050.64万元，净资产为316,425.45万元，2021年1-6月的净利润7,270.3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发。最近两年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05月3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5,00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法定代表人	曹建国
股东构成	国务院国资委持股70.00%；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持股20.00%；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0%；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00%
经营范围	军民用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气轮机、直升机传动系统的设计、研制、生产、维修、销售和售后服务；航空发动机技术衍生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维修、销售、售后服务；飞机、发动机、直升机及其他国防科技工业和民用领域先进材料的研制、开发；材料热加工工艺、性能表征与评价、理化测试技术研究；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国家授权、委托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中国航发是国家批准的国有资产授权投资机构之一，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航空发动机制造、发动机零部件、航空技术等业务，不存在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国航发的总资产为1,628.14亿元，净资产为1,001.04亿元；2020年，中国航发实现净利润26.31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国航发的总资产为1,850.87亿元，净资产为1,018.49亿元；2021年1-6月，中国航发实现净利润12.48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航发资产合计持有公司28.50%的股权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发。中国航发通过航发资产间接控制发行人28.50%的股份。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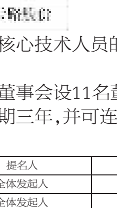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设11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并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6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起止时间
1	李晓雨	董事长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2	雷日赣	副董事长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3	郭克云	副董事长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4	刘颖	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5	庞靖	董事	公司董事会	2020年01月-2021年12月
6	马可	董事	公司董事会	2020年06月-2021年12月
7	刘激	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8	韩跃	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	2021年04月-2021年12月
9	牟宏宝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10	司鹏超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11	王玉海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二）监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设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除职工代表监事之外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并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起止时间
1	张强	监事会主席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2	王静	监事	全体发起人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3	王玲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起止时间
1	李晓雨	总经理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2	庞靖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3	刘树海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4	石岩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年12月-2021年12月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5名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李晓雨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	庞靖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	刘树海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	李庆华	研发部部长、装备开发部部长、核心技术人员
5	江志滨	技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近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期限
1	李晓雨	董事长、总经理	24,984,000	27.76	36个月
2	郭克云	董事	24,930,000	27.70	12个月
3	江志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江志滨为江志俊近亲属	1,386,000	1.54	12个月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存在通过多邦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近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单位	持有多邦合伙权益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期限
1	李晓雨	董事长、总经理	多邦合伙	20.00	1.00	900,000	24个月
2	庞靖	副总经理、董事	多邦合伙	18.00	0.90	810,000	24个月
3	刘树海	副总经理	多邦合伙	16.80	0.84	756,000	24个月
4	李庆华	核心技术人员	多邦合伙	13.60	0.68	612,000	24个月
5	江志滨	核心技术人员	多邦合伙	11.20	0.56	504,000	24个月

注：除上述持股外，本次发行中李晓雨、庞靖、刘树海、石岩持有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比例分别为17.92%、18.62%、17.71%、17.69%，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500,965股。

上述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且上述人员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以及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为多邦合伙，持有发行人450.00万股，占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的5.00%，占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的3.75%。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青岛多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通济街道硕辉苑9号楼3单元40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通济街道硕辉苑9号楼3单元4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庞靖
营业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多邦合伙的合伙人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合伙企业权益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庞靖	306.00	18.00%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李晓雨	34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3	刘树海	285.60	16.80%	有限合伙人
4	李庆华	231.20	13.60%	有限合伙人
5	江志滨	190.40	11.20%	有限合伙人
6	曾远华	129.20	7.60%	有限合伙人
7	张建民	47.60	2.80%	有限合伙人
8	张连学	34.00	2.00%	有限合伙人
9	田守好	34.00	2.00%	有限合伙人
10	陈昌	20.40	1.20%	有限合伙人
11	姜宁	20.40	1.20%	有限合伙人
12	李晨	20.40	1.20%	有限合伙人
13	董秀坤	20.40	1.20%	有限合伙人
14	魏文喜	10.20	0.60%	有限合伙人
15	石晓敬	10.20	0.6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00.00	100.00%	-

多邦合伙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以及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发行人不存在未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并在上市后准备实施或行权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

五、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9,00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限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					
航发资产（SS）	34,200,000	38.00%	34,200,000	28.50%	36个月
李晓雨	24,984,000	27.76%	24,984,000	20.82%	36个月
郭克云	24,930,000	27.70%	24,930,000	20.78%	12个月
多邦合伙	4,500,000	5.00%	4,500,000	3.75%	24个月
江志俊	1,386,000	1.54%	1,386,000	1.16%	12个月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	-	1,200,000	1.00%	24个月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1,500,965	1.25%	12个月
网下摇号抽签限售股份	-	-	1,207,363	1.01%	6个月
小计	90,000,000	100.00%	93,908,328	78.27%	-
二、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26,091,672	21.74%	-
小计	-	-	26,091,672	21.74%	-
合计	90,000,000	100.00%	120,000,000	100.00%	-

注1：SS代表State-owned Shareholder，即国有股股东；

注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后		限售期限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航发资产（SS）	34,200,000	28.50%	36个月
2	李晓雨	24,984,000	20.82%	36个月
3	郭克云	24,930,000	20.78%	12个月
4	多邦合伙	4,500,000	3.75%	24个月
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965	1.25%	12个月
6	江志俊	1,386,000	1.16%	12个月
7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00%	24个月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669	0.04%	-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38	0.03%	-
1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86	0.03%	-
合计		92,822,258	77.36%	-

注1：SS代表State-owned Shareholder，即国有股股东；

注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的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安排依法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十八条规定确定本次跟投的股份数量为12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跟投金额为55,956,000.00元。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初始认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不含佣金）（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自上市之日起）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20.0000	55,956,000.00	-	24个月

2、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青岛云路1号资管计划”）。

2021年10月27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高管和人员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发行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设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

青岛云路1号资管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持有资产管理专项计划份额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实际缴款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	员工类别
1	李晓雨	董事长、总经理	1,260.257438	17.92%	高级管理人员
2	庞靖	副总经理	1,309.495403	18.62%	高级管理人员
3	刘树海	副总经理	1,245.603281	17.71%	高级管理人员
4	石岩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44.431000	17.69%	高级管理人员
5	曾远华	总经理助理、销售部部长	1,242.672450	17.67%	核心员工
6	张建民	制造部部长	731.535480	10.40%	核心员工
合计			7,033.995052	100.00%	-

注1：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2：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资金的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及相关费用。

青岛云路1号资管计划设立时间为2021年10月21日，已于2021年10月22日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证明（产品编码：STA159）。管理人及实际支配主体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非该资管计划的支配主体。该资管计划本次获配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青岛云路1号资管计划获配150.096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总量的5.00%，其具体配售结果如下表所示：

投资者名称	初始认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不含佣金，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青岛云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150.0965	69,989,997.95	349,949.99	12个月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3,000.00万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发行价格：46.63元/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市盈率：63.51倍（每股收益按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发行市净率：3.15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六、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0.73元（按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七、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4.78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按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9,89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1月22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791号《验资报告》。

九、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费用合计10,731.54万元（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包括：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项目	不含税金额
1	保荐承销费	9,238.02
2	审计费	650.94
3	律师费	283.02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481.13
5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78.43
合计		10,731.54

十、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募集资金净额：129,158.46万元

十一、发行后股东户数：28,205户

十二、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十三、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

（下转A19版）